

证券代码：833956

证券简称：三和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江苏三和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 9 时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956	三和生物	2020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公司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修订和完善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4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议案序号为(二)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。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，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5日8点至2020年5月15日9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### 四、其他

####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江苏省海安工业园区花园大道16号

江苏三和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邮编：22660

联系人：吴昊翔

电话：0513-88908028

传真：0513-8878662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费用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三和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、《江苏三和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三和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